

# 湖南高商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发〔2023〕74

## 《关于印发湖南高商职业技术学院 国际学生考试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部：

《 定》

， 发 ， 。

2023 7 23

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的、  
，保 常 ，保 的、  
、 ， 定本 定。

## 第二章 考试管理

**第二条** 必 参 ，并 带  
等 ，迟到超 15 （包 15 ）  
不 场。

**第三条** 按 的安 ，  
带 、 、IPAD、 、电 本  
电 备 场。 带 ，必  
按 到 场 的“ 处”。

**第四条** 不得 （  
、 等）， 的 不得 带 答  
。

**第五条** 当 笔 笔（ ） 答，  
不得 笔 笔， 答 必 定 本  
、班 。

**第六条** 除 的 ，不得

- 的。
- 第七条 保持考场安静，不得交头接耳，不得左顾右盼，不得窥视他人试卷，不得交卷出场，不得将试卷、答题卡、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- 第八条 考生答题时，应按题号作答，不得在答题卡规定作答区域之外作答，不得在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。
- 第九条 考生答题时，不得将答题卡折叠、涂污、划破、撕毁。

### 第三章 违纪和舞弊行为及处理

- 第十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视为违纪，但构成舞弊的，按舞弊行为处理。
1.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。
  2. 迟到15分钟以上者。
  3.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按考场规定处理。
  4. 不服监考人员调动、指挥、反常行为、变更考场等。
  5. 不按规定时间答题；带答案入场。
  6. 违反考场规定的其他行为。
- 第十一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视为舞弊。
1.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按考场规定处理。
  2. 本人或他人携带、传递、交换试卷、答题卡、草稿纸；传递答案；传递他人答题卡、试卷、草稿纸。
  3. 作弊行为，如：将本人答题卡、试卷、草稿纸交给他人，把本人答题卡、试卷、草稿纸交给他人。

别；

4. 代 代 。

5. 电 弊。

6. 边 处

的 。

7. 的 弊 。

### 第十二条

， 处； 弊 当  
场 ， 程 ， 并 成 表 备 “  
” “ 弊”， 并 报。

### 第十三条

、 弊按《  
处 定（ ）》处 。

## 第四章 附 则

第十四条 本 定 发 ， 发  
处 处 。